

## 中國青年救國團 函

地 址：台北市 10422 中山區松江路 219 號

聯 絡 人：俞一德

電子信箱：890102@cyc.tw

聯絡電話：02-25025858 轉 257

傳 真：02-25011392、25082948

受文者：各大專暨軍警校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5 日

發文字號：(103)青服字第 1878 號

速別：

密等：

附件：遴選要點、推薦名冊

主旨：檢送『104 年青年節表揚大專優秀青年遴選要點』乙份（如附件）<sup>12.16</sup>

敬請 查照惠辦。

說明：

- 一、請各校依遴薦要點遴選優秀青年，並推薦兩名分別參加全國、縣市各界慶祝青年節表揚大會接受頒獎，其他優秀同學則請各校自行表揚。
- 二、遴選要點、推薦名冊及線上報名系統將公布於本團全球資訊網（[www.cyc.org.tw](http://www.cyc.org.tw)），請至公益文教服務-下載專區（<http://pig.cyc.org.tw/Download.asp>）下載，並將推薦名冊詳填後 Email 至：[890102@cyc.tw](mailto:890102@cyc.tw) 俞一德先生。線上報名各欄位務請詳細填寫。
- 三、各校遴薦優秀青年推薦名冊（如附件一），請於 104 年 1 月 21 日前逕寄本團部服務處彙辦，並完成線上報名。

正本：國防部、內政部警政署、各大專暨軍警校院

副本：本團部服務處、各縣市團委會、大專社團服務中心

主任 張德聰

擬：公告周知，並請欲報名參加學生  
在公日前備齊資料提出申請！

學務處 楊琇婷  
課外活動組  
約用助理員

副教授兼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組長 陳皆儒

由黃國強先生

學務處 黃國強  
約用助理員

學務處 侯東成  
秘書

教授兼  
學生事務長 吳明烈  
103.12.16

代為  
決行

中國革命軍人姓名錄

（此處為模糊不清之文字，可能為卷首語或序言部分）

南京

（模糊不清之文字，可能為另一地點或人名）

（模糊不清之文字，可能為另一地點或人名）

（模糊不清之文字，可能為另一地點或人名）

（模糊不清之文字，可能為另一地點或人名）

（模糊不清之文字，可能為另一地點或人名）

（模糊不清之文字，可能為另一地點或人名）

## 104 年青年節表揚大專優秀青年遴選要點

- 一、主辦單位：中國青年救國團
- 二、遴選標準：凡積極進取、品學兼優之大專校院學生（含夜間部、研究生），102 學年度下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良好（參考標準：學業成績 70 分以上，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並具有下列優良事蹟之一，足為青年學生楷模者。
  - （一）擔任社團負責幹部，推展社團活動，有具體優良事蹟者。
  - （二）熱心公益，推展社會服務工作，有具體優良事蹟者。
  - （三）辦理愛鄉愛國愛校活動，有具體優良事蹟者。
  - （四）研究學術，具有專精、創新者。
- 三、名額：大專校院（含軍、警院校）學生總數在 4,000 人以下者，每校請推薦 2 名，每超過 2,000 人，得再推薦 1 名，以此類推，並請注意推薦人數比例，勿超額推薦。
- 四、表揚方式：經各校評選合格者，第一名及第二名分別代表學校，參加全國及縣市各界慶祝青年節表揚大會並受獎，其他優秀同學請各校自行表揚。當選證書由救國團總團部統一印製（含各校自行表揚同學），預訂於 104 年 3 月 15 日前，分別寄達各校及各縣市團委會業務承辦人。
- 五、曾獲選參加青年節大會表揚之優秀青年，請勿再行推薦。
- 六、各校優秀青年代表參加全國及縣市青年節表揚活動，其往返交通費，請就讀學校予以負擔。另代表參加全國表揚者，其在表揚期間膳宿等費用，由救國團總團部負責支應。
- 七、各校推薦之優秀青年，請繕造名冊（如附件一，英文名字以個人護照英文名字為準，並請以電腦打字列印），於 104 年 1 月 21 日前逕寄救國團總團部服務處俞一德先生（台北市松江路 219 號），電話：（02）25025858 轉 257 或傳真（02）25011392，逾期視同棄權。
- 八、代表學校接受全國表揚同學之報到通知單，由救國團總團部寄發，另接受縣市表揚同學之報到通知，則請救國團各縣市團委會逕行寄發聯繫。
- 九、請各校業務承辦人於推薦名冊詳填『姓名及聯絡電話』，俾便作業聯繫。
- 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修訂之。



【附件一】

104 年青年節表揚大專優秀青年推薦名冊 (格式)

| 編號 | 姓名 |    | 性別 | 科系年級 | 通訊地址/e-mail   | 行動電話 | 備註            |
|----|----|----|----|------|---------------|------|---------------|
|    | 中文 | 英文 |    |      |               |      |               |
| 1  |    |    |    |      | (全國表揚選優身分證字號) |      | (全國表揚選優良事蹟簡述) |
| 2  |    |    |    |      |               |      | (縣市表揚選優良事蹟簡述)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學校名稱：

主管：

承辦人：

聯絡電話：

◎全校學生總人數：約 人

附註：

- 一、編號 1 及編號 2 請填寫參加全國及縣市各界慶祝青年節表揚大會受獎同學，其他優秀同學請各校自行表揚。
- 二、代表學校參加全國各界慶祝青年節表揚大會之同學請填寫身份證字號，其餘同學則免填寫。
- 三、代表學校參加全國各界慶祝青年節表揚大會之同學請同時寄送 (e-mail) 生活照及大頭照至 890102@cyc.tw(檔名請註明學校、姓名)以便製作表揚 ppt 檔。
- 四、中英文姓名務必書寫清晰正確，以免影響同學權益。
- 五、推薦名冊請加蓋印戳於 104 年 1 月 21 日前，寄救國團總團部服務處 (台北市松江路 219 號) 彙辦，或傳真：(02) 25011392。
- 六、為求作業正確迅速，除以紙本「推薦名冊」報名外，請同時登入救國團全球資訊網下載表件 (<http://pig.cyc.org.tw/Download.asp>)，填妥後 e-mail 至 890102@cyc.tw 彙整。

【附件二】

104 年青年節表揚大專優秀青年推薦表（本表請影印使用或自行電腦打字列印）

|                                                        |     |         |     |     |               |                     |         |
|--------------------------------------------------------|-----|---------|-----|-----|---------------|---------------------|---------|
| 姓 名                                                    | 性 別 | 出生日期    | 科 系 | 年 級 | 參加社團<br>暨 職 稱 | 通 訊 地 址             | 行 動 電 話 |
| 102 學年度<br>第二學期學業成績                                    |     |         |     |     |               | 102 學年度<br>第二學期操行成績 |         |
| 優良事蹟                                                   |     |         |     |     |               |                     |         |
| 決 定                                                    |     | 複 審 意 見 |     |     |               | 初 審 意 見             |         |
| 附 註<br>一、優良事蹟務請具體填寫，或提供相關資料佐證。<br>二、本表由各學校自行運用，免交主辦單位。 |     |         |     |     |               |                     |         |

學校名稱：

主管：

承辦人：

55

